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3日公告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对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2016】第5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本次重组有关各方对相关问题项进行了落实和说明，并对重组报告书草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公司与2016年6月21日公告了《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于2016年6月21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了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举行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不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交易对方、交易标的、交易对价、发行股份价格、发行股份数量、锁定期以及现金对价支付金额、分期支付方式等均不发生变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方案不进行调整。

2、取消募投项目中的影视剧制作项目，调减配套募集资金并相应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

(1) 取消原方案中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影视剧投资制作项目”。本次配套募集资金仅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交易费用。

(2) 配套募集资金金额调减为221,800.00万元，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发行方式仍然为询价发行，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不超过31,403,086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定价方式不变。

根据上述重组方案调整的情况，公司与本次重组有关各方对重组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